

证券代码：600235

证券简称：民丰特纸

公告编号：2025-021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，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50%以上的情形。

2、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0 万元左右，与上年同期（法定披露数据）相比，预计将减少 3343 万元左右，同比减少 69%左右。

3、公司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480 万元左右，与上年同期（法定披露数据）相比，预计将减少 3358 万元左右，同比减少 69%左右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0 万元左右，与上年同期（法定披露数据）相比，预计将减少 3343 万元左右，同比减少 69%左右。

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480 万元左右，与上年同期（法定披露数据）相比，预计将减少 3358 万元左右，同比减少 69%左右。

（三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

（一）利润总额：4843.23 万元。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：4843.13 万元。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：4838.48 万元。

（二）每股收益：0.138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减主要原因

（一）主营业务影响。

1、经公司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PM20、PM22 分别于 2024 年 5 月底和 8 月底停止运行，前述机台 2024 年上半年度尚处于正常运行状态（其中 PM20 机正常运行 5 个月）。本报告期内，该两台纸机已经停产，没有产量，导致公司整体产销量同比减少，并造成本期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同比下降。

2、2023 年全年累计加计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1104.35 万元计入 2024 年一季度其他收益，导致本期其他收益较去年同期下降，造成本期营业利润下降。

3、本期利息收入同比减少，导致本期财务费用增加，造成本期营业利润下降。

（二）会计处理的影响。

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预告没有重大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，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2 日